

##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子公司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担保人名称：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子公司成都正源荟置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正源荟”）。

● 被担保人名称：购买正源荟“成都市双流区正源国际荟产城融合项目”3#、4#地块上开发的商品房，签订商品房预售合同，并支付购房首付款的合格按揭贷款客户（以下简称“购房客户”或“借款人”）。

● 本次担保金额：本次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,000 万元（具体数额以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为准）。截止本公告日，正源荟已实际为上述事项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0 元。

● 为购房客户的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，符合成都市房地产行业的商业惯例，其保证性质不同于一般对外保证，故本次保证不存在反担保。

● 本次保证事项已经公司第十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本次保证还需提请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。

#### 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公司子公司正源荟作为“成都市双流区正源国际荟产城融合项目”的开发主体，目前正在进行一期 3#、4#（合计约 75 亩）地块的建设施工。为满足项目开发需要，按照银行政策和房地产开发商业惯例，正源荟将为购买 3#、4#商品房的合格按揭贷款客户在合作银行、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,000 万元（具体数额以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为准）。本次担保范围包括全部贷款本金、利息、复利、罚息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具体以正源荟与银行等机构签订的保证合同为准），担保期限为银行放款之日起到其取得按揭房

产的抵押预告登记证明之日止，或银行放款之日起至借款人取得房地产权属证书，并办妥抵押登记手续之日止。

公司已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子公司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》。本次担保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## 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为符合贷款银行、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贷款条件，购买正源荟开发的“成都市双流区正源国际荟产城融合项目”3#、4#地块上商品房，签订商品房预售合同，并支付购房首付款的按揭贷款客户。

## 三、担保的主要内容

(1) 担保方式：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(2) 担保范围：购房客户与银行、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签订的个人房产抵押借款合同、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抵押借款合同项下本金、利息、复利、罚息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具体以正源荟与银行签订的保证合同为准）。

(3) 担保期限：银行放款之日起至其取得按揭房产的抵押预告登记证明之日止；或银行放款之日起至借款人取得房地产权属证书，并办妥抵押登记手续之日止；具体以按揭银行的批复或正源荟与银行、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签订的保证合同为准。

(4) 担保金额：不超过人民币 50,000 万元（具体数额以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为准）。

(5) 其他具体内容以与银行、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。

## 四、董事会意见

正源荟为购买“成都市双流区正源国际荟产城融合项目”3#、4#地块上商品房的合格按揭贷款客户在银行、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是为配合项目商品房销售的过渡性担保措施，符合行业惯例，有助于加快项目的产品销售和资金回笼速度。本次担保事项的性质不同于一般对外担保，风险可控，对公司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。本次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：公司子公司正源荟为购买其所开发的“成都市双流区正源国际荟产城融合项目”3#、4#地块上商品房的合格按揭贷款客户在合作银行、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符合相关政策规定和房

地产开发商业惯例,为业务发展需要。本次担保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相关规定,决策程序合法有效,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,担保风险可控,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同意该子公司为购房客户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事项。

#### **五、公司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**

截止本公告日,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为 230,000 万元(不含本次担保),公司拟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《关于子公司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》及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》。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两项议案,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将增至 285,000 万元,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5.00%。公司对外担保无逾期担保的情形。

#### **六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;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 年 12 月 4 日